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 2023-054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召开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的通知，公司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 9 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朱在龙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 2023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临 2023-056。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30,0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7。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马来西亚 140 万吨项目增加投资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马来西亚 140 万吨项目增加投资建设二期项目，二期项目计划总投资 22,525.4 万美元，总资金 24,796.2 万美元，其中建设投资 20,875.9 万美元、建设期利息 676.2 万美元、流动资金 3,244.0 万美(其中铺底流动资金 973.2 万美元)，建设期为 2 年，建成后，达产年将实现销售收入 31,197.2 万美元，利润总额 7,929.9 万美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对马来西亚 140 万吨项目增加投资建设二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景兴板纸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以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9。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通过的议案三、议案四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董事会提议召集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60。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